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444　证券简称:双杰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6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双杰电气	股票代码	30044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史玉	卢文钰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40号楼(A区1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40号楼(A区1号楼)	
传真	010-62988464	010-62988464	
电话	010-62979948-8888	010-62979948-8888	
电子信箱	shiyu@sojoline.com	zqb@sojolin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以智能电气设备业务为基础,积极布局风电、光伏、储能、充电桩、重卡换电、微电网、能源数字化等新能源业务,抓住"双碳"战略和新能源产业发展机遇,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生命周期综合能源服务,致力于成为国家新能源战略践行者及地方产业升级推动者。

1.智能电气设备

公司产品以40.5kV及以下输配电设备及控制系统为主,产品体系涵盖环网柜、柱上开关、高低压成套开关柜、全系列低压开关柜、电能质量治理等产品;110kV及以下全系列变压器、预装及箱式变电站;配网自动化监控系统及其它配电自动化产品。其中固体绝缘环网开关柜为国内首创产品,十几年来一直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低碳环保型固体绝缘环网开关柜、环保气体环网开关柜为国内率先推广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公司不断完善产品体系,目前已形成16大类、超过一百个小类产品。经过多年技术沉淀和创新,公司在产品的环保化、小型化、智能化等方面取得突破,并获得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非专利技术。近年来,公司在电力物联网领域加快布局,加大在电源侧、电网侧及用户侧三大领域新型感知终端上的研发投入,已形成先进的智能感知技术、边缘计算技术以及可靠防护技术,与目前的一二次设备深度融合、开关设备数字化智能化、控制设备低功耗等行业趋势相适应。

40.5kV及以下电压等级全产业链产品

公司通过系统方案设计、箱体结构设计、功能性能设计、自主研发重要生产组件、厂内组装部分外购元器件满足客户对成套配电设备的需求,并依据客户订单制定排产计划,由各生产事业部根据标准产品设计客户化技术方案、制定生产计划、采购原材料、组织生产。针对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和标准模块化生产的不同需求,公司灵活采取项目订单采购和批量采购两种模式;同时,为高效控制成本,对于单独设计的专用零件,公司会与特定的供应商签订年度合作协议,执行年度协议采购。在营销端,公司智能电气设备目前以直销为主,通过投标、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取订单,并逐步拓展多种销售模式,以应对市场不断发展变化的需求。

2.智慧能源

公司的智慧能源业务主要涵盖风电及光伏项目的投资建设、EPC工程总承包、运营运维服务,一体化储能解决方案,售电等相关业务。

(1)风电及光伏项目

公司的新能源项目涵盖风电及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运维,同时可为用户提供一站式新能源解决方案,助力企业降本增效。在国家能源发展战略的指引下,公司聚焦新疆、内蒙古、湖北等风光资源富集地区,与当地产业及能源集团就新能源开发达成深度合作共识,扎实推进新能源基地建设。基于区域资源禀赋与用电需求,公司的新能源电站项目开发工作已取得显著成果。

新疆木垒300MW风电项目

子公司双杰新能凭借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及电力工程总承包等专业资质与技术积淀、深耕集中式风电与光伏地面电站的工程总承包(EPC)业务,通过设计、采购、施工全链条一体化管理模式、充分发挥电力行业经验优势。标准化流程与定制化方案相结合能够严控工程质量与成本,同步推动公司自研自产的新能源装备在项目中的规模化应用与销售。

云南保山600MW光伏发电工程

立足于自主开发的多个新能源电站项目,公司持续推进新能源智能箱变、逆变升压一体机、汇流箱、新能源高压开关、光伏支架等配套装备产品的迭代升级。通过将自研自产装备应用于投资建设的风电及光伏项目,保障了关键设备的稳定供应与成本控制,并为装备性能优化提供真实场景验证,从而有效提高了公司自研装备的市场渗透率,驱动公司工程建设能力与产业链地位的同步提升。

新能源智能箱变

逆变升压一体机

(2)储能业务

在储能侧,公司拥有完备的储能产品矩阵,主要储能产品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产品实物图	主要应用领域
储能系统集装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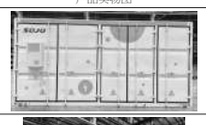	适用于光伏电站储能、风电储能、火电联合调频、电网侧储能、高压储能、工商业储能等
储能升压一体机/舱		削峰填谷、调峰调频、辅助新能源并网
分布式商用型储能系统		系统接入位置灵活,多用于中低压配电网、分布式发电及微电网、用户侧

公司自主研发了PCS、EMS、BMS、"3H"液冷储能系统等相关技术,并配备储能监控运维平台,适用于光伏电站储能、风电储能、火电联合调频、电网侧储能、高压储能、工商业储能等,在发电侧、电网侧和用电侧形成较为成熟的解决方案,并已在甘肃、广东、安徽、湖北等省建设"光、储、充、换"示范基地、源网荷储零碳供电所等项目。储能业务目前的经营方式以储能设备销售+EPC为主。

(3)售电业务

子公司南杰新能是广东省可再生能源电力交易中首批参与绿电交易的7家售电公司之一,深耕电力市场化交易领域。目前南杰新能已构建起多维盈利体系,通过电力交易中心参与市场化竞价获取电费差收益,延伸开展节能改造、智能运维等增值服务,并依托现货价格预测动态调整购电曲线,在电力现货交易市场实现超额收益。在业务布局方面,南杰新能已成功开拓广东、云南、贵州、江苏等南方省份的电力市场,将售电服务与能源管理深度耦合,为用户制定专属能源管理方案;同时搭建智能电力交易云平台——南杰云平台,打造"数据驱动+智能决策"的新型电力交易模式,显著提升市场竞争优势与运营收益稳定性。

(4)新能源电站运维业务

新能源电站运维业务主要涵盖新能源电站运维项目开发、新能源电站运维项目管理、项目款项回收监测、电费回收等工作,由子公司双杰新能负责组织实施。

3.充换电业务

(1)充电桩(站)业务

产品名称	产品系列	产品实物图	主要应用领域
直流一体式充电产品	30kW-720kW		适用于0.4kV低压接入的充电场站,比较分散的车位。
分体式直流充电桩	160kW-1000kW		适用于0.4kV低压接入的充电场站,适用于车企配套、商业地产、政企、加油加气站、公交快充站等行业。
交流充电桩	产品覆盖3.5kW、7kW、11kW、14kW、21kW等,服务支持市面上全部新能源车辆交流充电。		适用于0.4kV/0.22kV低压接入的充电场站。适用于车企配套、商业地产、政企、加油/加气站等行业及个人家庭应用场景。
大功率液冷超充设备	支持最大600A充电电流		可安装在户外,具有防水、防尘设计,防护等级达到IP54,满足电动汽车大功率快速充电的需求,实现车辆5分钟内充满电,解决新能源车辆充电时间较长的问题。
智能微网设备	V2G/B2V/V2V		支持车与电网、车与车、车与用电设备以及储能设备与车之间电力传输的智能设备,可实现电力的自由交互。

公司面向电动汽车领域,提供智能充换电设备及高效、安全的光储充换一体化的绿色能源解决方案,并可为客户提供全流程的充换电项目托管服务。公司以先进的充换电运营平台作为支撑,用"技术+数字"立足于新能源市场的前沿,为公司快速发展和布局新能源产业生态链打下良好基础。

公司经过多年的布局,与城投/交投企业、机场及公交等综合枢纽的合作模式已基本成型,并保持与东风汽车、长安汽车、现代汽车、小康汽车等多家主机厂的长期稳定供货。充电桩业务目前的经营模式包括设备直接销售、通过自持电站并收取服务费、与主流运营商或场地资源方合作等。

(2)重卡换电业务

公司基于在输配电领域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及换电领域的先发优势,推出符合终端客户需求的智能化重卡换电站产品。目前公司的智能化重卡换电站应用了换电系统、换电机器人、AI图像自识别等多项核心技术,同时产品具有组件高度集成化、模块化的显著特点,可根据客户需求和使用场景设计多种类型的柔性选装选配方案,为终端客户提供多种"换电站+车辆+运营"的全套换电解决方案,助力客户降本增效。

目前公司已在北京、河北、安徽、广东、内蒙古和海南等省份建设了换电站,实施对象包括三一重工、北汽福田、江淮汽车等多家知名车企以及鑫达钢铁、海螺水泥等知名钢厂、水泥厂等。重卡换电业务的经营模式包括换电系统设备销售、换电站EPC+运营等。目前重卡车载系统已形成批量订单,并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知名度。

安徽合肥电动重卡换电站

(3)光储充(换)微电网业务

公司统筹规划布局、科学分步实施,推进充换电站、分布式储能与光伏发电等解决方案技术融合,构建"光储充"一体化微电网系统,在交通领域全面电动化的背景下,推动"车-站-网"协同互动,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绿色综合能源服务平台,为用户带来更高效、更便捷的补能解决方案。

合肥光储充(换)一体化示范项目

4.能源数字化

公司自2019年起,在新能源发电侧、电网侧、用电侧、生产制造四大方向全面开展数字化转型,通过多年研究已自主研发出20余款数字化软件,并将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技术融入实际生产、管理及项目交付中,能够为客户提供涵盖调研、设计、开发、部署、运维的数字化一站式解决方案。

在能源赋能方面,公司已具备可适配多场景应用的能源管理能力,研发的数字能源平台整合了"风、光、储、充、换"电站的运营数据可视化、安全性实时监控、收益预测及在线调控等功能,能够显著提升用户的综合运维效率。通过物联技术与传感器,公司的智能设备可精准监控设备温度、湿度、电压、电流等关键参数,对设备健康状态进行动态评估,保障能源系统稳定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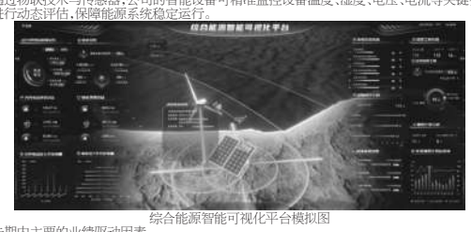

综合能源智能可视化平台模拟图

(二)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7,252.92万元,同比增长10.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566.87万元,同比增长35.90%。报告期内公司业绩驱动主要因素如下:

1.新型电力系统加速构建,传统业务优势持续巩固

在"双碳"战略纵深推进背景下,公司紧抓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发展机遇,形成覆盖源、网、荷、储全链条的解决方案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以智能电气板块作为"压舱石",通过设备升级和服务创新持续夯实根基,保持输配电业务的稳定增长;环网柜、箱式变电站、柱上开关等核心产品线表现亮眼,销售额增幅均超过20%。此外,公司进一步丰富出海产品种类,为海外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及服务,海外市场同比增长44%,稳步提升品牌影响力,实现国内外市场的共振。

2.深化新能源产业协同,增长动能加速释放

公司精准把握智能电网升级与新能源发展的战略交汇点,近年来重点布局的光伏、风电、储能等新能源业务持续发力,形成自主产品及技术优势满足多元化市场需求,并以新能源项目规模化增长反向驱动电力设备的更新迭代和销售增长。报告期内,新能源建设开发收入与新能源智能装备销售规模同步扩大。"传统业务提质+新能源赛道突破"的协同发展模式,使公司持续释放高质量增长潜能。

3.稳步推进数字化升级,精细化管理赋能发展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数字化升级全面重构运营管理体系,在生产制造及职能领域实现标准化流程基本覆盖,同步完成职能中心制度体系的完整搭建。生产制造端,公司深度融合精益化理念与数字化流程,打通研发、生产、供应链数据流,形成业务流程可视化管控与动态优化机制,在2024年产值提升的前提下,实现综合售后费率反比下降。 通过供应链管理水平提升实现降本增效,生产采购成本显著降低。数字化能力与精细化管理模式的融合,使公司在成本控制、质量管控、交付效率等关键运营指标上构筑起优势,为提升市场竞争力注入长效动能。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6,817,803,476.03	5,182,233,299.07	31.56%	3,919,124,77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4,810,314.73	1,537,138,632.74	5.70%	1,166,527,929.75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472,529,239.63	3,139,771,879.80	10.60%	1,882,185,67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40,589.11	103,339,596.77	-21.77%	-172,295,35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668,666.92	114,546,856.84	35.90%	-147,727,57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642,427.68	205,848,490.54	-413.16%	-209,899,349.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12	0.1367	-25.97%	-0.23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12	0.1367	-25.97%	-0.23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1%	7.77%	-2.66%	-13.6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1,957,077.97	671,803,828.88	890,083,004.99	908,685,32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374,448.83	5,812,976.58	30,065,769.42	-35,412,60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287,557.89	13,683,782.68	27,952,431.68	32,744,89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130,792.45	-19,287,066.65	-169,202,355.85	-348,022,212.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6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3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志宏	境内自然人	19.82%	158,277,889.00	137,050,808.00	质押	75,463,775.00			
浙江君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君弘钱江七十七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1%	4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赵志兴	境内自然人	3.62%	28,922,287.00	21,691,715.00	质押	12,076,887.00			
赵志浩	境内自然人	3.62%	28,922,287.00	21,691,715.00	质押	13,608,287.00			
袁学恩	境内自然人	3.11%	24,799,059.00	0.00	不适用	0.00			
陆金学	境内自然人	2.01%	16,049,500.00	0.00	质押	1,110,000.00			
许专	境内自然人	1.90%	15,157,853.00	11,368,390.00	质押	9,263,300.00			
周宜平	境内自然人	1.70%	13,555,697.00	0.00	不适用	0.00			
李涛	境内自然人	0.87%	6,969,073.00	5,226,805.00	不适用	0.00			
张觉会	境内自然人	0.73%	5,849,633.00	4,387,225.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赵志兴、赵志浩与赵志宏是兄弟关系,为赵志宏的一致行动人,三人共计持有公司27.06%的股份。2.股东袁学恩先生与周宜平女士系夫妻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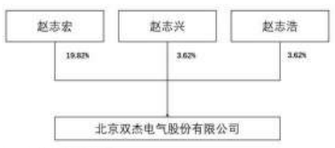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年1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4年1月18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4年1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4年1月18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394名激励对象1,384.729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2024年10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

2024年11月6日,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

2024年12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4年12月11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20名激励对象180.5762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2025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部分尚未归属的706.547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换届事项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职工代表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并选举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顺利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至此,公司顺利完成第六届董事、监事和高管的换届工作。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经营发展需要,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已于近日搬迁至新址办公,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名称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丽海中路43号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恒通路10号

除上述变更事项外,公司注册地址、公司网址、投资者热线、电子信箱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4年年度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于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下午15:00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因公司总部近期已搬迁至新址办公,现决定将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调整为: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恒通路10号。除变更现场会议地点外,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披露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本次变更股东会现场会议地点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现将更新后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1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21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4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截止2025年4月14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本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恒通路10号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暂不行使要求实际控制人购买湖南金富部分资产的权利的议案》	√

2、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议案7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一般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5、议案8需要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6、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传真或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4月16日(星期三)、4月17日(星期四)、4月18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恒通路10号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邮政编码:523000,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 登记和表决时提交的文件要求: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盖公章,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现场、信函或扫描件发送邮箱、传真方式登记,请参会股东将以上相关资料在2025年4月18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传真、发送邮箱至公司证券法务部,并进行电话确认。

5.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小霜

电话号码:0769-89164633 传真号码:0769-39014531

电子邮箱:jinfu@jinfu-group.com

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恒通路10号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邮政编码:523000

7.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18",投票简称为"金富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年4月21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年4月21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暂不行使要求实际控制人购买湖南金富部分资产的权利的议案》	√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做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依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25-012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一季度发电量、上网电量及售电量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2025年一季度发电量及上网电量完成情况

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水电站累计完成发电量2.7684亿千瓦时,同比下降7.10%;其中:重庆地区2.7334亿千瓦时,同比下降7.10%;芒牙河二级电站所处云南地区0.0350亿千瓦时,同比下降7.41%。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水电站累计完成上网电量2.7241亿千瓦时,同比下降7.17%;其中:重庆地区2.6892亿千瓦时,同比下降7.16%;云南地区0.0349亿千瓦时,同比下降7.43%。鱼背山电厂、双河电厂、赶场电厂、长滩电厂、濮渡电厂、双泉水电站、大河口水电站为公司自有电厂未核定上网电价,其他电站发电上网均价为0.2892元/千瓦时(不含税)。现将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各水电站2025年一季度发电量及上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电厂名称	装机容量(万千瓦)	持股比例(%)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2025年一季度	2024年一季度	变动比例(%)	2025年一季度	2024年一季度	变动比例(%)
1	鱼背山电厂	1.70	100.00	0.0457	0.0819	-44.20	0.0451	0.0813	-44.53
2	双河电厂	2.83	100.00	0.1099	0.1474	-25.44	0.1090	0.1467	-25.70
3	赶场电厂	3.75	100.00	0.1398	0.2112	-33.81	0.1388	0.2102	-33.97
4	长滩电厂	0.64	100.00	0.0045	0.0044	2.27	0.0038	0.0035	8.57
5	濮渡电厂	0.13	100.00	0.0015	0.0007	114.29	0.0015	0.0007	114.29
6	重庆市万州区恒丰水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0.12	100.00	0.0000